

杭州经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杭州经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通过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。

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监事 3 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监事 3 人。公司监事会主席陈青海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，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一致通过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出具的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 2025 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一致通过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对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及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经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8 月 28 日